

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5學年度第1階段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壹、依據

1. 特殊教育法。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3.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中市教特字第1150076844號。

貳、甄選名額

甄選名額	聘期	備註
1 名	實際到職日至 116年1月20日止（或經費告罄為止）	備取若干名

參、工作內容

- ．配合教師教學需求協助學生之生活照顧和指導，如：用膳、飲水、如廁、個人整潔及教學設備和環境維護等。
- ．協助學生適應在校時的學習及協助教師處理學生的突發狀況。
- ．每日按時填寫特教通報網之「服務紀錄」。
- ．接受學校或教育局辦理9小時以上之在職訓練。
-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肆、工作時間

目前規劃教助員進班時間為：每週一~週五，每週預計30小時(實際實數依照教育局公布之特教助理員時數為主)、課後延長照顧2小時，配合學生在校作息時間，並視情況進行調整，每日以不超過8小時為原則。

伍、工作待遇

時薪196元，按月核發。(需扣除勞健保自付額)

陸、簡章及報名表件：

逕至新盛國小網站之校務佈告欄 <https://ssps.tc.edu.tw/> 或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 <http://www.tc.edu.tw> 下載。

柒、報名資格

- 一、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之資格，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並具備愛心、耐心及對特殊教育工作者有熱忱，能配合學校做任務分配及調整者。
- 二、具基本電腦操作能力（上網登錄工作日誌）。
- 三、具特教服務相關資歷且服務成績優良者為佳。

捌、報名日期

第 1 次甄選	115年9月2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
第 2 次甄選	115年9月3日(星期四) 上午9:00~11:00。

玖、報名方式

攜帶相關證件親自或委託辦理。委託報名者須附委託書，通訊報名者不予受理。如缺額補滿將於本校網站公告，且不再進行下次甄選。

拾、報名地點

本校幼兒園辦公室，連絡電話 04-25876642 分機 770。

拾壹、報名手續

報名繳交應徵資料影本，正本驗畢當場發還（請用 A4紙張，錄用與否均恕不退件：

- 一、報名表（如附件）
- 二、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二張）
- 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四、特教助理人員培訓研習證明或相關學經歷證明（特殊教育、復健治療、幼兒保育或其他照顧服務等經驗），無則免附。
- 五、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如附件）
- 六、委託書（如附件，親自報名者免附）
- 七、免收報名費。

拾貳、甄選方式

-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 二、第二階段：口試。

拾參、甄選日期

第 1 次甄選	115年9月2日(星期三) 下午13:30。(請於13:20前報到)
第 2 次甄選	115年9月3日(星期四) 下午13:30。(請於13:20前報到)

拾肆、錄取及公告

- 一、錄取名單於甄選當日下午5時前公佈於本校網站並以電話通知錄取者。
- 二、錄取人員應於通知報到日當日10時前至本校幼兒園報到，逾時報到視為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拾陸、本甄選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拾柒、如因颱風天等天然災害，經臺中市政府發布停止上班時則延後公告錄取，確定時間另行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區公告。

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5學年度第1階段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甄選報名表

報名編號：

【表格自行下載使用，列印時請以 A4 紙張列印】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貼照片處 (最近一年二吋 半身脫帽相片)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性 別	☐ 女 ☐ 男	
聯絡方式	公：() 手機： 私：() E-mail：					
聯絡地址					婚姻狀況	☐ 已婚，子女__人。 ☐ 未婚 ☐ 其他
最高 學 歷	學校名稱				科 系	
經 歷	機 關 (公司) 名 稱		處室及 職 稱	服 務 起 迄 日 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簡要自述						
本人簽章	(請簽名蓋章)					
繳驗 證件及繳交 資料影本	1	☐ 報名表				
	2	☐ 國民身分證				
	3	☐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 特教助理人員培訓研習證書或特教相關研習證明(無則免)				
	5	☐ 委託書				
	6	☐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7	☐ 其他(專業證照)				

審查結果：☐符合 ☐不符合

審查人員

委 託 書

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校辦理之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5學年度第1階段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

今委託_____先生（小姐）代理報名。

此致

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

委託人：（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受委託人：（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

報名 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5學年度第1階段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幼兒園報到，辦理應聘手續者。

二、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此致

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年○○月○○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為應徵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 學年度第1階段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
有無 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